

中華基督教會基順學校暨資源中心

新高中學制及課程改革

諮詢文件意見調查問卷

1. 對「三三四」新學制(即3年初中、3年高中、4年大學)的意見。(文件第一及二章)  
對特殊學校來說，原編制初中已有4年，故應考慮4·3·4的新學制或以上的學制。
2. 對於新學制「高中課程架構」的意見和關注。(諮詢文件第三章)  
應參考EYE所推行的課程為核心，成立小組跟進，由教統局統籌。
3. 對於新學制高中課程「通識教育科」的意見和關注。(諮詢文件第三章 3.11 – 3.13)  
時代進步，資訊科技一日千里，推行新高中「通識教育科」是正確的方向，讓學生掌握「通識教育」有助他們獨立成長，面對世界。
4. 對於新學制高中課程「選修科目」的意見和關注。(諮詢文件第三章 3.14 – 3.15)  
同意以「核心科目」、「選修科目」及其他學習經驗為骨幹，選修科目則以各類特殊學校的特性及校本發展為主。
5. 對於新學制高中課程「職業導向教育及其他學習經驗」的意見和關注。(諮詢文件第三章 3.16 – 3.23)  
認同方向，EMB應積極考慮加入職業專才及藝術家等的專業人士成為教學隊伍，以訓練有關方面的課程。
6. 對「評核及頒發證書」的意見和關注。(諮詢文件第四章)  
贊成有評核及頒發證書制度。讓特殊學校教育正規化及受社會人士認同。設立學校成績指標，成立銜接成人教育／職業訓練／技能訓練的參考。
7. 對於新學制「配套措施」的意見和關注。(諮詢文件第五章)  
同意配套方向，特殊學校與高中銜接機構共同策劃收生準則，以配合高中課程。
8. 對「財政安排」的意見和關注。(諮詢文件第六章)  
既然政府打算以67億及18億元投放在新學制及高等院校發展上，特殊學校亦應佔有發展部份，EMB應成立小組專責研究這兩方面的發展。

9. 對「重要事項」的意見和關注。(諮詢文件第七章)  
特殊學校的新高中學制及課程改革要與主流學校同步進行。
  
10. 新學制和課程改革建議對本校學生在學習上的影響。  
眾所週知，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是需要健全人士明白他們學習上的困難，他們需要更長的時間學習、更多設施及專業人士的協助，以解決他們在學習上的困難，新學制應考慮他們的需要給予比 3·3·4 更長的時間學習，課程則考慮各類別殘障需要予以配合。
  
11. 新學制和課程改革建議對本校學生個人發展的影響。  
無論家長及老師都關心每一個學生將來是否能夠在社會上獨立生活，新學制將為他們帶來無限生機，期望透過更長、更佳的學制及課程，在特殊教育訓練下，學生成為社會有用的人。
  
12. 就新學制和課程改革建議的其他議見。  
一定要比主流投放更多的資源去發展特殊學校的新學制及課程改革，EMB 責無旁貸要肩負這個責任。